

证券代码：874096

证券简称：精创电气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德鲁克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超飞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

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 2024 年度经营计划，贯彻落实股东会与董事会决议，在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果，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不实施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总经理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审计约定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供闲置资金利用效率，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内部公司治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地区、经营情况及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等方面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管理，公司对 2024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超飞先生、李敏女士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关联方李超飞先生、李敏女士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为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贷款合同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

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超飞先生、李敏女士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分别就 2024 年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5）5747 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5）5749 号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5）5748 号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孙自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李超飞先生提名，拟聘任赵怡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贺朝先生、逯雨刚先生、孙自愿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计划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省精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